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田芷綾
電話：23363566
電子信箱：tan73062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綜字第10760365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自製教具箱研習計畫(20180815修)(1581773_1076036556_1_ATTACH1.docx
)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國民中小學卓越科學教育計畫之「向科學經典
致敬-自製教具」研習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國民中小學卓越科學教育計畫之107年度建立科學燈塔社群行動方案實施計畫及107年8月3日北市教綜字第1076025558號函續辦。
- 二、透過本研習增進教師自然領域之專業知能與教學能力，並提升教師教具製作基本知能，增益各校探究實作課程之實際應用。

三、活動相關訊息略述如下：

(一)研習對象：

- 1、臺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各薦派自然領域教師1名，依學校所在區域參加分梯研習，每場以75人為上限，每校最多錄取1名教師，本局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假1日及課務派代。
- 2、第一梯次：以北區教師優先（北投區、士林區、內湖區、大同區、松山區、中山區）。

大佳國小 1070831



RHAA1076000818





3、第二梯次：以南區教師優先（中正區、萬華區、大安區、信義區、南港區、文山區）。

(二)時間：

1、第一梯次：107年9月20日（星期四）9時至16時。

2、第二梯次：107年9月21日（星期五）9時至16時。

(三)地點：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國小2樓課程研發室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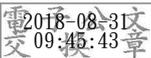
(四)每校限1名教師參加，課程活動完成之教具將裝箱給研習員帶回學校做教學運用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7年9月14日（星期五）前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://insc.tp.edu.tw/>）完成報名及薦派程序。

四、請核予授課講師9月20日（星期四）至9月21日（星期五）公假及課務派代。

五、本案實施計畫詳如附件，對本案尚有任何疑義，請洽新生國小，設備組長沈白玲教師，電話23913122轉213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

線